領　　據

茲收到　臺北市政府秘書處　協助辦理_____年第____期，計畫名稱:_____，款項共計 新臺幣_____元整(請填阿拉伯數字)，業經收訖立據為憑。如因故無法履行協助條件，將依貴處規定，退回部分或全部協助款。

此致　臺北市政府秘書處

(下方署名請加蓋私章，若申請者為立案團體、公司行號，請蓋大印)

經手人：　　(蓋印處)身分證字號：

會計：　　(蓋印處)身分證字號：

負責人：　　(蓋印處)身分證字號：

具領單位：

統一編號：

住　　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【撥款帳戶資料】

金融單位名稱：

戶名：

帳號：